

济历城鲍办发〔2024〕23号

济南市历城区人民政府鲍山街道办事处 关于印发《鲍山街道秸秆综合利用和禁烧管控 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管理区、各村，各相关科室：

现将《鲍山街道秸秆综合利用和禁烧管控工作实施方案》
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抓好贯彻落实。

济南市历城区人民政府鲍山街道办事处

2024年6月5日

鲍山街道秸秆综合利用和禁烧管控 工作实施方案

为进一步落实秸秆综合利用和禁烧管控工作实施方案工作的各项要求，保障环境质量和人民群众身体健康及生产安全，优化城乡人居环境，推动秸秆综合利用工作。根据《济南市 2024 年秸秆综合利用和禁烧管控工作方案》的要求，结合鲍山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党的二十大精神为指导，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坚持以生态保护、农业全面可持续发展为目标，深入打好空气污染防治攻坚战，推动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二、任务目标

（一）在全办事处范围内全面禁止焚烧秸秆、树叶、垃圾、杂草等可燃物，实施全域禁烧，全时段禁烧。实现“不着一把火、不冒一股烟”和卫星遥感“零检测”，坚决不能被环保部门通报的总体目标。

（二）抓好秸秆综合利用，展开利用渠道，加大秸秆还田力度。采取清理清运、集中堆放等综合手段，彻底消除焚烧隐患。提升秸秆综合利用水平。

三、工作措施

（一）提高认识，广泛宣传

各管理区、村要加大宣传力度。充分认识秸秆禁烧工作的

重要性和紧迫性，迅速把思想统一到秸秆综合利用与禁烧工作大局上来，未雨绸缪，统筹安排，坚决遏制焚烧秸秆、垃圾、树叶等破坏环境的违法行为。各村要立即召开村两委会、党员大会、村民代表会安排部署禁烧及秸秆综合利用工作。采取广播、张贴标语、悬挂横幅、微信、自媒体发放明白纸等形式，把禁烧的意义和秸秆综合利用的好处宣传到群众中去，做到家喻户晓，人人明白，增强广大群众的环保意识、法制观念。

（二）严格落实禁烧工作制度

1、领导干部包挂及巡查制度。党政领导班子成员要根据禁烧工作分工，分别对各自包挂管理区禁烧工作负责，并在禁烧期间对全街道的禁烧工作，进行带班巡查。重点做好禁烧工作的指导、督导和及时处置工作。

2、部门包村制度。各部门按照分工，对所包村禁烧工作负责。部门负责人要到岗到位，安排本部门工作人员轮流值守，做好工作交接，加强对所包村禁烧工作的指导、督导和及时处置工作。

3、管理区、村禁烧工作责任制度。管理区书记、主任对本辖区，村书记、主任对本村的禁烧工作负全责，是本辖区（村）禁烧工作第一责任人。

4、网格化管理制度。按照“人盯地、人盯人”的方法，严格落实网格化管理要求，认真开展禁烧工作。各村禁烧指挥部、防火点值守人员要24小时在岗在位、做好轮换、不得空岗，值守人员必须两人以上，建立全域覆盖的禁烧防控网络。

5、巡查、督查、惩处制度。禁烧工作办公室对全办事处开

展禁烧巡查，要做到 24 小时巡查，严密监控，及时发现和坚决制止焚烧行为，做到“有烟必查、有火必究、有焚必报、有报必处”；督查办公室将禁烧工作列入重点督查工作范围；纪检监察工委将强化监督检查，对工作不力的单位和个人，将启动问责程序，依纪、依法、依规严肃处理；对故意点火、纵火行为为人，由公安部门及时介入，视其情节依法处理。

6、签定禁烧工作责任书。街道办事处与农业综合服务中心、管理区签定禁烧工作责任书；管理区与各村签定禁烧工作责任书；全面落实禁烧责任，做到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坚决杜绝焚烧现象的发生。

（三）多渠道拓展秸秆综合利用，提高农作物秸秆利用率。要进一步加大秸秆还田力度。积极宣传秸秆还田的益处，利用机械还田来提升土壤有机质，培肥地力，减少农业污染、提高农田效率，促进生态农业发展。大力推广小麦联合收获——秸秆还田——玉米直播一条龙模式和玉米收获——秸秆还田——深耕深松农机一条龙作业模式，积极联络秸秆收储客户，及时秸秆外运。推进秸秆综合利用工作，同时做到 24 小时值守，严防死守保证不出问题。

四、应急处置工作

（一）应急准备。各村要成立应急灭火小分队，做到 24 小时值班，保持通讯畅通，确保一旦有火情，能迅速到达事发地点并立即处理火情。应急灭火小分队要配备好铁锹、水桶、灭火器等灭火工具。

（二）应急处理。一旦发现火情，相关人员要在第一时间

进行灭火，直到最终消灭和处理好过火痕迹。事后纪检监察工委、公安部门将对着火情况进行调查，对相关责任人做出严肃处理。

五、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

全办事处各级干部要切实负起责任，按照属地管理，分级负责，全面覆盖，责任到人的原则，全面建立上下联动网格化监督体系。成立以办事处主任为组长，副处级领导为副组长，相关部门为成员的禁烧暨秸秆综合利用领导小组，全面领导办事处的禁烧暨综合利用工作。抓好禁烧工作，确保今年秸秆禁烧工作万无一失。

（二）严肃追责问题

街道办事处将禁烧防火工作纳入年度考核，作为考核各管理区、各村全年工作的一个重要依据，实行“一票否决”制。严格执行“党政同责，一岗双责”要求，实行更加严格的问责制度。对秸秆综合利用到位、禁烧工作得力的进行表彰；对工作不到位、被上级环保部门通报的管理区和村进行通报批评，并由街道纪检监察工委启动问责机制，造成一定影响的将对相关责任人进行问责，并扣发禁烧经费，对禁烧秸秆“第一把火”坚决从快从严处理。

此文件自发布之日起三年之内有效。

附件：鲍山街道办事处秸秆综合利用和禁烧管控工作指挥部
成员名单

附件：

鲍山街道办事处秸秆综合利用和禁烧管控工作指挥部成员名单

- 总指挥：江 岩 党工委书记、办事处主任
- 副指挥：王吉生 人大工作室主任
- 李学中 党工委书记
- 李道逵 党工委书记
- 张元刚 党工委委员、纪检监察工委书记
- 郑思远 党工委委员、办事处副主任
- 刘 英 党工委委员、办事处副主任
- 王 刚 党工委委员、便民服务中心主任
- 陈 瑞 党工委委员、办事处副主任
- 王文身 党工委委员、鲍山派出所所长
- 刘丽萍 经济发展服务办公室副主任
- 李朝阳 平安法治和信访办公室副主任
- 韩春莲 党政综合办公室副主任
- 郭京祥 农业农村综合服务中心主任
- 刘文勇 综合治理和应急管理服务中心主任
- 王凤福 党建工作办公室（新时代文明实践所）副主任
- 刘汝振 副处级领导干部、政工科科长
- 许超超 副处级领导干部、党政办主任
- 成 员：王奎国 韩仓管理区党总支书记
- 任开靖 梁王管理区党总支书记
- 纪晓东 新东站管理区党总支书记

张民亮 殷陈管理区党总支书记
王 伟 滩头管理区党总支书记
李守刚 农业综合服务中心主任、乡村振兴办公室主任
牛 犇 城管科科长
张恩锋 环保所所长
杨莉莉 财政所所长
宋 伟 环卫所所长
苏兆星 城管科副科长、执法中队教导员
刘春祯 绿化所所长
刁华新 纪检监察工委负责人
李 飞 应急办公室主任

指挥部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环保所，张恩锋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指挥部成员和办公室主任如有变动，由接任者自然替补，并由指挥部办公室负责通知。

